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涉及差异化分红。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分红的前提下制定具体的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并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一)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725,695.21 元，未分配利润为 292,248,453.8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 110,950,000 股（公司总股本 111,7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 7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 22,190,000.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2.29%。

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750,0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分红的前提下制定具体的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并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大会授权情况

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内容如下：

- (1) 董事会在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的前提下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2) 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 (3) 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盈利状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